

证券代码：837050

证券简称：华盛铭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莉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挂牌公司需按要求及时披露半年度报告，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③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和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盛铭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7 日